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2	栏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5,734,24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89,7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888,500.00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40,000.00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516,577.50
七、其他收入	7	350,00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10,00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8,142,91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841,43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500,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35,081,083.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23,009,09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61,224,154.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1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5	139,972,745.89	本年支出合计	53	139,654,966.8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221,817.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539,596.54
总计	28	141,194,563.43	总计	56	141,194,563.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39,972,745.89	139,622,745.89						35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15.00	289,7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0.00	1,2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00.00	1,2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7,615.00	127,615.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27,615.00	127,6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900.00	160,9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900.00	160,9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402		公安	40,000.00	40,0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0.00	4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16,577.50	516,577.50						
20604		技术与开发	422,977.50	422,977.5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422,977.50	422,977.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3,600.00	93,6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3,600.00	93,6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0.00	10,00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2,916.08	18,142,916.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316.08	1,210,316.0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706.80	258,706.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800.00	172,8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1,594.08	731,594.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5.20	47,215.20						
20807		就业补助	39,200.00	39,20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9,200.00	39,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93,400.00	16,893,40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93,400.00	16,893,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430.00	841,43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80,000.00	480,00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00.00	48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430.00	361,43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016.00	113,01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414.00	248,414.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0.00	500,0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0.00	5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398,862.91	35,048,862.91						350,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128,091.02	12,128,091.02						
2120101		行政运行	2,271,673.23	2,271,673.23						
2120104		城管执法	5,368,098.38	5,368,098.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88,319.41	4,488,319.4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60,000.00	560,0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60,000.00	560,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78,907.77	6,878,907.7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684,400.00	2,684,4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94,507.77	4,194,507.7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38,718.50	8,238,718.5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38,718.50	8,238,718.5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888,500.00	3,888,5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888,500.00	3,888,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4,645.62	3,354,645.62						350,00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04,645.62	3,354,645.62						35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09,090.00	23,009,090.00						
21303		水利	1,009,090.00	1,009,09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09,090.00	1,009,090.00						
21305		扶贫	22,000,000.00	22,00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24,154.40	61,224,154.4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1,203,880.00	61,203,88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0,628,800.00	40,628,8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160,680.00	8,160,68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24,400.00	424,4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990,000.00	11,99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74.40	20,274.4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74.40	20,27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39,654,966.89	23,829,001.99	115,825,96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15.00	217,200.00	72,5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0.00	1,2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00.00	1,2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7,615.00	116,000.00	11,615.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27,615.00	116,000.00	11,6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900.00	100,000.00	60,9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900.00	100,000.00	60,9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402		公安	40,000.00	40,0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0.00	4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16,577.50		516,577.50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422,977.50		422,977.5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422,977.50		422,977.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3,600.00		93,6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3,600.00		93,6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0.00	10,00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2,916.08	1,470,316.08	16,672,6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316.08	1,210,316.0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706.80	258,706.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800.00	172,8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1,594.08	731,594.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5.20	47,215.20				
20807		就业补助	39,200.00		39,20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9,200.00		39,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93,400.00	260,000.00	16,633,40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93,400.00	260,000.00	16,633,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430.00	361,430.00	480,00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80,000.00		480,00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00.00		48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430.00	361,43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016.00	113,01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414.00	248,414.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0.00		500,0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0.00		5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081,083.91	21,709,781.51	13,371,302.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128,091.02	11,768,510.80	359,580.22			
2120101		行政运行	2,271,673.23	2,271,673.23				
2120104		城管执法	5,368,098.38	5,008,518.16	359,580.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88,319.41	4,488,319.4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60,000.00		560,0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60,000.00		560,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78,907.77	2,308,304.77	4,570,603.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684,400.00		2,684,4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94,507.77	2,308,304.77	1,886,203.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38,718.50	7,438,718.50	800,0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38,718.50	7,438,718.50	800,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888,500.00		3,888,5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888,500.00		3,888,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86,866.62	194,247.44	3,192,619.1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86,866.62	194,247.44	3,192,619.18			
213		农林水支出	23,009,090.00		23,009,090.00			
21303		水利	1,009,090.00		1,009,09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09,090.00		1,009,090.00			
21305		扶贫	22,000,000.00		22,00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24,154.40	20,274.40	61,203,88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1,203,880.00		61,203,88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0,628,800.00		40,628,8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160,680.00		8,160,68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24,400.00		424,4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990,000.00		11,99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74.40	20,274.4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74.40	20,27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5,734,24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89,715.00	289,7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888,500.00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40,000.00	40,00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516,577.50	516,577.5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10,000.00	10,00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8,142,916.08	18,142,91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841,430.00	841,43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500,000.00	500,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35,048,862.91	31,160,362.91	3,888,5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23,009,090.00	23,009,09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61,224,154.40	61,224,154.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139,622,745.89	本年支出合计	54	139,622,745.89	135,734,245.89	3,888,5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7			
总计	29	139,622,745.89	总计	58	139,622,745.89	135,734,245.89	3,888,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岷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35,734,245.89	23,796,780.99	111,937,464.90	135,734,245.89	23,796,780.99	111,937,46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15.00	217,200.00	72,515.00	289,715.00	217,200.00	72,5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7,615.00	116,000.00	11,615.00	127,615.00	116,000.00	11,615.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27,615.00	116,000.00	11,615.00	127,615.00	116,000.00	11,6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900.00	100,000.00	60,900.00	160,900.00	100,000.00	60,9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900.00	100,000.00	60,900.00	160,900.00	100,000.00	60,9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20402		公安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16,577.50		516,577.50	516,577.50		516,577.50				
20604		技术与开发				422,977.50		422,977.50	422,977.50		422,977.5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422,977.50		422,977.50	422,977.50		422,977.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2,916.08	1,470,316.08	16,672,600.00	18,142,916.08	1,470,316.08	16,672,6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316.08	1,210,316.08		1,210,316.08	1,210,316.0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706.80	258,706.80		258,706.80	258,706.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800.00	172,800.00		172,800.00	172,8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1,594.08	731,594.08		731,594.08	731,594.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5.20	47,215.20		47,215.20	47,215.20					
20807		就业补助				39,200.00		39,200.00	39,200.00		39,20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9,200.00		39,200.00	39,200.00		39,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93,400.00	260,000.00	16,633,400.00	16,893,400.00	260,000.00	16,633,40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93,400.00	260,000.00	16,633,400.00	16,893,400.00	260,000.00	16,633,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430.00	361,430.00	480,000.00	841,430.00	361,430.00	480,00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430.00	361,430.00		361,430.00	361,43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016.00	113,016.00		113,016.00	113,01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414.00	248,414.00		248,414.00	248,414.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160,362.91	21,677,560.51	9,482,802.40	31,160,362.91	21,677,560.51	9,482,802.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128,091.02	11,768,510.80	359,580.22	12,128,091.02	11,768,510.80	359,580.22				
2120101		行政运行				2,271,673.23	2,271,673.23		2,271,673.23	2,271,673.23					
2120104		城管执法				5,368,098.38	5,008,518.16	359,580.22	5,368,098.38	5,008,518.16	359,580.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88,319.41	4,488,319.41		4,488,319.41	4,488,319.4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60,000.00		560,000.00	560,000.00		560,0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60,000.00		560,000.00	560,000.00		560,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78,907.77	2,308,304.77	4,570,603.00	6,878,907.77	2,308,304.77	4,570,603.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684,400.00		2,684,400.00	2,684,400.00		2,684,4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94,507.77	2,308,304.77	1,886,203.00	4,194,507.77	2,308,304.77	1,886,203.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38,718.50	7,438,718.50	800,000.00	8,238,718.50	7,438,718.50	800,0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38,718.50	7,438,718.50	800,000.00	8,238,718.50	7,438,718.50	800,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54,645.62	162,026.44	3,192,619.18	3,354,645.62	162,026.44	3,192,619.1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354,645.62	162,026.44	3,192,619.18	3,354,645.62	162,026.44	3,192,619.18				
213		农林水支出				23,009,090.00		23,009,090.00	23,009,090.00		23,009,090.00				
21303		水利				1,009,090.00		1,009,090.00	1,009,090.00		1,009,09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09,090.00		1,009,090.00	1,009,090.00		1,009,090.00				
21305		扶贫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24,154.40	20,274.40	61,203,880.00	61,224,154.40	20,274.40	61,203,88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1,203,880.00		61,203,880.00	61,203,880.00		61,203,88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0,628,800.00		40,628,800.00	40,628,800.00		40,628,8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160,680.00		8,160,680.00	8,160,680.00		8,160,68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24,400.00		424,400.00	424,400.00		424,4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990,000.00		11,990,000.00	11,990,000.00		11,99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74.40	20,274.40		20,274.40	20,274.4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74.40	20,274.40		20,274.40	20,27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91,19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62,006.5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01	基本工资	3,609,284.60	30201	办公费	122,098.45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02	津贴补贴	928,569.40	30202	印刷费	-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02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03	奖金	338,625.00	30203	咨询费	-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2	对企业补助	-
30106	伙食补助费	-	30204	手续费	-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201	资本金注入	-
30107	绩效工资	1,082,200.00	30205	水费	278,514.54	30906	大型修缮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6,972.23	30206	电费	1,215,102.58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4	费用补贴	-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215.20	30207	邮电费	19,184.0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5	利息补贴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8,806.00	30208	取暖费	-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30209	物业管理费	-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573.57	30211	差旅费	-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
30113	住房公积金	-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114	医疗费	-	30213	维修（护）费	-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99	其他支出	-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3,950.40	30214	租赁费	140,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	39906	赠与	-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578.03	30215	会议费	1,3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30301	离休费	140,785.40	30216	培训费	54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
30302	退休费	-	30217	公务接待费	73,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	39999	其他支出	-
30303	退职（役）费	-	30218	专用材料费	-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			
30304	抚恤金	75,031.23	30224	被装购置费	-	31006	大型修缮	-			
30305	生活补助	377,761.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0306	救济费	-	30226	劳务费	2,371,311.00	31008	物资储备	-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786,205.36	31009	土地补偿	-			
30308	助学金	-	30228	工会经费	41,600.00	31010	安置补助	-			
30309	奖励金	-	30229	福利费	-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31012	拆迁补偿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725.6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5,425.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人员经费合计	9,634,774.43		公用经费合计	14,162,00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合计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3,888,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部门：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 支出合计	2	100,200.00	73,00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75,200.00	73,000.00
(1) 国内接待费	8	—	73,00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1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44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14,162,006.56
(一) 行政单位	23	—	14,162,006.56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备注	25		
<p>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p>			
<p>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3.00	493.00	49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3.00	493.0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1.经济效益,节省我县城市排污治污等资金支出。2.生态效益,根本上解决我县河道排污问题,保护珠江水系支流。3.社会效益,大幅提升我县城市污水收集能力及处理能力,保障我县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的完整性。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近期处理能力1万吨/日,远期规划处理能力2万吨/日);峨山县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县城规划建成区范围,规划服务面积7.7平方公里,规划服务人口6.95万人;新建污水配套管网DN400-DN800总长20.27公里,新建雨水管网DN400-DN1000总长12.92公里,以及其他管网配套设施。			1.经济效益,节省我县城市排污治污等资金支出。2.生态效益,根本上解决我县河道排污问题,保护珠江水系支流。3.社会效益,大幅提升我县城市污水收集能力及处理能力,保障我县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的完整性。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污水处理厂	=	1	座	已完成	10	10	
新建污水配套管网DN400-DN800总长	=	20.27	公里	已完成	10	10	
新建雨水管网DN400-DN1000	=	12.92	公里	已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15	15	
污水收集率	>	95	%	已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25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5	25	
对象服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5	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扩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投资[2008]2222号及《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扩建初步设计的批复》（云建城[2009]551号。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在2013年5月22日签订了《云南省玉溪市峨山县污水处理厂TOT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并于2013年6月8日将《峨山污水处理厂调试方案》、《关于峨山污水处理厂调试运行的报告》、《玉溪市峨山县污水处理厂试运行委托合同》、《关于峨山污水处理厂缺项存在问题的报告》报告峨山县人民政府，同意于2013年6月14日开始对峨山污水厂部分设备开始72小时联动调试和试运行准备工作。2013年12月1日进入商业运行。项目已完成环保同时验收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项目建设目标为：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近期处理能力1万吨/日，远期规划处理能力2万吨/日）；峨山县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县城规划建成区范围，规划服务面积7.7平方公里，规划服务人口6.95万人；新建污水配套管网DN400-DN800总长20.27公里，新建雨水管网DN400-DN1000总长12.92公里，以及其他管网配套设施。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项目支出493万元人民币为污水处理场设施建设，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由玉溪环保捷运水务有限公司进行管理运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		由财务室牵头，建筑市政股落实工作。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1.经济效益，节省我县城市排污治污等资金支出。2.生态效益，根本上解决我县河道排污问题，保护珠江水系支流。3.社会效益，大幅提升我县城市污水收集能力及处理能力，保障我县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的完整性。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项目资金缺口大，部分资金尚未落实到位。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1.经济效益，节省我县城市排污治污等资金支出。2.生态效益，根本上解决我县河道排污问题，保护珠江水系支流。3.社会效益，大幅提升我县城市污水收集能力及处理能力，保障我县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的完整性。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廉租房住房支出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20.00	1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差异原因分析			
	在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时,住户搬迁缓慢,导致拆除进度缓慢,实物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出现住户不配合的情况。			在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时,住户搬迁缓慢,导致拆除进度缓慢,实物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出现住户不配合的情况。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40	40	
拆除城市棚户区	=	1679	户	已完成	20	20	
实物安置户数	=	540	户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宜居程度	=	98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实物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实物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
	(三) 项目支出情况		经审计结算后合计120万元，已经全部支出，完成了拆迁、安置等工作。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落实拆除城市棚户区户数，有效组织住户搬迁。
2. 组织实施		建筑市政股落实工作，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出现住户不配合的情况。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为进一步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位，推进城市化进程，通过实施棚户区改造，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奠定良好的城市环境基础。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在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时，住户搬迁缓慢，导致拆除进度缓慢，实物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出现住户不配合的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为进一步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位，推进城市化进程，通过实施棚户区改造，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奠定良好的城市环境基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250.00	25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	250.0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 实物安置540户, 新建部分总建筑面积84582.22平方米。			在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时, 住户搬迁缓慢, 导致拆除进度缓慢, 实物安置540户, 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出现住户不配合的情况。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40	40	
拆除城市棚户区	=	1679	户	已完成	20	20	
实物安置户数	=	540	户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人居环境提升	=	98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实物安置540户，新建部分总建筑面积84582.22平方米。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实物安置540户，新建部分总建筑面积84582.22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经审计结算后合计250万元，已经全部支出，完成了拆迁、安置等工作。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由崆丰公司进行管理运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落实拆除城市棚户区户数，有效组织住户搬迁，为项目运营实施做准备。
2. 组织实施		建筑市政股落实工作，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出现住户不配合的情况。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为进一步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位，推进城市化进程，通过实施棚户区改造，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奠定良好的城市环境基础。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在拆除城市棚户区1679户时，住户搬迁缓慢，导致拆除进度缓慢，实物安置540户，拆迁安置及办理项目规划、施工审批手续、检查验收等工作环节出现住户不配合的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为进一步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位，推进城市化进程，通过实施棚户区改造，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奠定良好的城市环境基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2.50	362.50	362.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			峨山县双江街道双江社区棚户区改造工作已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改造户数	=	2326	户	已完成	10	10	
改造面积	=	600.5	亩	已完成	10	10	
拆除建筑面积	=	790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拆除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	10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 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户区改造（简称十二五棚改）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 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根据本工程特点，现场施工条件及施工资质设计，以及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施工的成熟经验，本着“抢基层、快面层、细节点、速了尾”的原则，发扬科学、负责和积极的精神，结合施工图纸，详细研究施工计划方案，确保按质按量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旅游公厕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4	17.94	17.9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建设峨山县临江公园内烈士碑老公厕处新建国家“AA”级公厕一座。			建设峨山县临江公园内烈士碑老公厕处新建国家“AA”级公厕一座。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50	50	
数量指标					10	10	
“AA”级旅游公厕	=	1	座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40	40	
当年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建设工程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环境卫生	=	98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农危房改造省级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96	116.96	116.9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207户2015—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贷款贴息补助。为全面解决我省农村居民住房安全问题,推进贫困县“4类重点对象”(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以外农村居民的危房改造工作。			按照补助计划,已完成危房改造农户贴息补助。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80	80	
数量指标					20	20	
农危房改造对象	=	207	户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改造后房屋入住率	>=	1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b>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b>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2019年农危房改造省级贷款贴息补助资金，为全面解决我省农村居民住房安全问题，推进贫困县“4类重点对象”（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以外农村居民的危房改造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完成207户2015—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贷款贴息补助，深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不断提升全省农村住房质量安全水平，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			
	(三) 项目支出情况	207户2015—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贷款贴息补助共计116.96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30%;">1. 前期准备</td> <td>提前做好符合贴息农户补助对象筛查，分类别作好省、市、县三级贴息明细。</td> </tr> <tr> <td>2. 组织实施</td> <td>积极对接资金拨付，督促县农信社做好资金划拨和兑付工作</td> </tr> </table>	1. 前期准备	提前做好符合贴息农户补助对象筛查，分类别作好省、市、县三级贴息明细。	2. 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	提前做好符合贴息农户补助对象筛查，分类别作好省、市、县三级贴息明细。				
2. 组织实施	积极对接资金拨付，督促县农信社做好资金划拨和兑付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农户对贴息资金补助政策给予高度评价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加快县级贴息部分资金统筹，尽快完成县级贴息补助资金兑付工作。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无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程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p>为确保峨山县城市垃圾处理场和渗滤液处理站正常运行和顺利通过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家暗访和评估验收,实施以下工程建设:</p> <p>1.更换峨山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站渗滤液处理膜,更换垃圾填埋库区土工布膜和防渗膜。</p> <p>2.峨山县城区老旧公厕修缮和城区公厕新建。</p> <p>3.零星市政工程修复。</p>			<p>以上三个项目在国家级暗访评审前已全部竣工并投入使用,为我县顺利通过国家级卫生县城暗访工作奠定了基础。</p>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p>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gt;得分≥75分为“良”,75分&gt;得分≥60分为“中”,得分&lt;60分为“差”。</p>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30	30	
时效指标					30	30	
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30	30	
效益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20	20	
加快峨山县生态文明建设	=	1	项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满意度	>	0.98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为确保峨山县城市垃圾处理场及渗滤液处理站正常运行和顺利通过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家暗访和评估验收，实施更换峨山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膜、更换垃圾填埋库区土工布膜和防渗透膜工程，实施峨山县城区老旧公厕修缮和城区公厕新建工程和零星市政工程修复。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为确保峨山县城市垃圾处理场及渗滤液处理站正常运行和顺利通过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家暗访和评估验收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全部资金用于峨山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为确保峨山县城市垃圾处理场及渗滤液处理站正常运行和顺利通过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家暗访和评估验收，实施更换峨山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站渗滤液处理膜、更换垃圾填埋库区土工布膜和防渗透膜工程，实施峨山县城区老旧公厕修缮和城区公厕新建工程和零星市政工程修复。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成立峨山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由县长任组长，县四套班子有关领导任副组长，县直有关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领导小组，对创卫工作进行全面部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卫生计生局。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财务室牵头，环卫站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此次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峨山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是否正常运行是创建国家卫生县城指标中的一票否决项目。峨山县城市垃圾处理场和渗滤液处理站正常运行、城区公厕修缮和其他环卫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和设备完好，为我县顺利通过国家级卫生县城暗访工作奠定了基础。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更换渗滤液处理膜、垃圾填埋库区土工布膜和防渗透膜，让峨山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和渗滤液处理站正常运行；对城区老旧公厕修缮和城区公厕新建和零星市政工程修复，完善了县城各项市政基础设施。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实施要分工明确，职责到人； 2. 进一步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落实建设资金； 3.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柏锦新区110KV路线迁建项目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9	18.29	18.2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付承包工程公司云南省玉溪恒立建安工程有限公司3584800元。工程款社会效益,服务柏锦新区居民群众用电需求。			已完成项目建设所需支付的费用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50	50	
数量指标					30	30	
改造10KV线路全长	=	1294	米	已完成	10	10	
110KV秀柏小线迁改新建线路全长	=	4739	米	已完成	10	10	
110KV峨秀柏线迁改新建线路全长	=	4230	米	已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20	20	
项目建设完成率	=	100	%	已完成柏锦新区110KV拆改建设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项目涉及人员覆盖率	>	95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对象服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数据城管平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96	35.96	35.9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大厅建设,完成监控大屏幕显示系统、电脑、办公座椅等配套设备的采购安装;完成数字化城管采集终端“城管通”的采购配置。			平台建设已完成并投入使用,进入试运行阶段,在试运行期间对存在的工程质量问题已督促工程建设单位进行整改,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初步验收。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10	10	
数字城管平台	=	1	元/台	1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工程建设时间	=	30	天	1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处置率	>	90	%	0.9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好评率	>	80	%	0.9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危改贴息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14	310.14	310.1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554户2015—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贷款贴息补助,为全面解决我省农村居民住房安全问题,推进贫困县“4类重点对象”(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以外农村居民的危房改造工作。			按照补助计划,已完成危房改造农户贴息补助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农户	=	554	户	已完成	30	30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农村生活水平	=	98	%	已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完成554户2015—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贷款贴息补助，为全面解决我省农村居民住房安全问题，推进贫困县“4类重点对象”（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以外农村居民的危房改造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完成554户2015—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贷款贴息补助，深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不断提升全省农村住房质量安全水平，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
	(三) 项目支出情况		554户2015—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贷款贴息补助共计310.14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提前做好符合贴息农户补助对象筛查，分类别作好省、市、县三级贴息明细。
2. 组织实施		积极对接资金拨付，督促县农信社做好资金划拨和兑付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农户对贴息资金补助政策给予高度评价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加快县级贴息部分资金统筹，尽快完成县级贴息补助资金兑付工作。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无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基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800.00	8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2019年老旧小区项目共22个小区的前期准备工作(如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等)。			完成2019年老旧小区项目共22个小区的前期准备工作,并于2019年12月31日开始进场施工。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10	10	
老旧小区改造数量	=	22	个	已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改造项目开工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居民的生活质量	=	98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保障性安居工程2019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涉及22个小区，7.48万平方米建筑面积，54栋单元楼，778户居民。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完成峨山县2019年老旧小区项目共22个小区的前期准备工作（如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工作等）。
	(三) 项目支出情况		经审计结算后共计800万元，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完成峨山县2019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可研、初设批复，群众满意度调查等前期准备工作并于2019年12月31日正式进场施工。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完善我县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认同感、归属感。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项目资金缺口大，部分资金尚未落实到位。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完善我县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认同感、归属感。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创园经费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80	107.80	107.8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为满足国家园林县城指标要求,实施县城“增绿添花”绿化工程及市政公用设施修缮工程。			1.10月,完成峨山县迎国检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增绿添色”工程,内容包括县城立体绿化,民族团结广场、阿普笃慕广场及县城重要节点的花箱、盆景、铁艺花架摆放等。2.9月-10月,完成县城建成区“增绿添花”零星工程,共种植乔木、灌木、和草花36203株,铺设草坪5040m <sup>2</sup> 。3.完成县城建成区“创园”市政、绿化、公园设施应急抢修工作,以及修缮园路、花台、配置休憩座椅等。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50	50		
数量指标					20	20		
换补苗木数量	=	36203	株	已完成	5	5		
铺设草铺面积	=	5040	平方米	已完成	5	5		
摆放盆景数量	=	76	盏	已完成	5	5		
放置花架数量	=	109	套	已完成	5	5		
质量指标					10	10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10	10		
成本节约率	=	5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	10		
建成区绿地率	>=	35.14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公众园林绿化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在民族团结广场及阿普笃慕文化园及部分主要道路节点摆放盆景；实施县城建成区内市政、绿化、环卫、公园等设施的修缮工程；实施县城建成区创园“增绿添花”绿化工程。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为满足国家园林县城指标要求，实施县城“增绿添花”绿化工程及市政公共设施修缮工程。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在民族团结广场及阿普笃慕文化园及部分主要道路节点摆放盆景；实施县城建成区内市政、绿化、环卫、公园等设施的修缮工程；实施县城建成区创园“增绿添花”绿化工程等共投入107.8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制定《峨山县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实施方案》，成立由县长任组长，县四套班子有关领导任副组长，县直有关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工作领导小组，对创园工作进行全面部署，下设创园办公室在峨山县住建局。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财务室牵头，绿化站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民族团结广场及阿普笃慕文化园作为县城主要景点，因硬地铺装面积较大，绿地率不符合指标要求。2019年10月我县以摆放盆景方式进行绿化装饰和美化，弥补了公园硬地多绿化面积少的现状，提高了公园绿地绿视率及绿化覆盖率。同时，应用盆景对县城部分道路节点实施“增绿添花”景观，提升了县城品位；县城部分基础设施存在被损毁现象，已完成修缮和做好日常维护，改善了县城人居环境。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摆放盆景凸显了县城公园绿地及部分道路节点“增绿添花”的景观效果，提升了县城品位；通过对被损毁市政设施的修缮和维护，完善了县城各项市政基础设施。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实施要分工明确，职责到人； 2. 进一步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落实建设资金； 3.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城建局10kV西环I回线特定塔段线路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9	13.09	13.0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加快峨山县城出入口景观提升建设的工作要求,实施五岔路环岛花鼓雕塑建设工程,需对该区域部分供电线路进行迁改。实施五岔路环岛花鼓雕塑建设工程,需对该区域部分供电线路进行迁改,符合我县提升人居环境、提高城市品位,打造生态宜居美丽峨山的总体要求。			按照工程建设要求,定时召开项目推进例会,对当前存在的困难及时研究商量解决措施。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50	50	
数量指标					20	20	
供电线路迁改	=	1294	米	已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10	10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20	20	
工程使用年限	>=	15	年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工程项目区受益程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4.00	534.00	53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			峨山县双江街道双江社区棚户区改造工作已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改造户数	=	2326	户	已完成	10	10	
改造面积	=	600.5	亩	已完成	10	10	
拆除建筑面积	=	790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拆除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	10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 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户区改造（简称十二五棚改）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 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根据本工程特点，现场施工条件及施工资质设计，以及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施工的成熟经验，本着“抢基层、快面层、细节点、速了尾”的原则，发扬科学、负责和积极的精神，结合施工图纸，详细研究施工计划方案，确保按质按量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落实十二五棚改涉及的面积，以及拆除居民住宅户数，安置居民，做好拆迁工作。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落实工作，国有土地上房屋603户征收工作，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箐川水库项目建设贷款本金及利息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91	100.91	100.9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在甸中镇下营村东北1.1公里的后河河谷,建设规模为小(一)型水库,总库容449万m <sup>3</sup> 。有效提升蓄水能力、农灌能力、下游防洪能力			已完成一座总库容449万m <sup>3</sup> 的水库建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5	25	
数量指标					15	15	
水库面积	=	449万	平方米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10	10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10	10	
农灌能力	=	8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在甸中镇下营村东北1.1公里的后河河谷，建设规模为小（一）型水库，总库容449万m <sup>3</sup> 。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水库建设任务主要为农灌，同时兼顾下游防洪，农灌面积1.028万亩。
	(三) 项目支出情况		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共计100.91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建立工程项目指挥部，水利局具体负责实施。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落实资金一座总库容449万m <sup>3</sup> 的水库建设前期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		由水利局具体负责实施，自来水公司财务室负责贷款本金、利息。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建设箐川水库，解决了面积1.028万亩的农灌。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建设箐川水库，解决了面积1.028万亩的农灌。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实施要分工明确，职责到人；2. 进一步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落实建设资金；3.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城乡规划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17.00	1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根据玉溪市“科教创新城”峨山功能核心区规划,制作沙盘模型,反应峨山县双江街道城市规划情况及周边地形环境。			根据玉溪市“科教创新城”峨山功能核心区规划,制作沙盘模型,反应峨山县双江街道城市规划情况及周边地形环境。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得分≥75分为“良”,75>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10	10	
沙盘模型	=	1	个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项目完成质量情况	=	95	%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规划服务率	=	9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对象服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县脱贫攻坚危房改造拆除重建工程监理费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2017年已实施222户“4类重点对象”拆除重建监理任务,为全面解决我省农村居民住房安全问题,推进贫困县“4类重点对象”(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以外农村居民的危房改造工作。			按照目标计划,已全部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4类重点对象”拆除重建改造任务	=	222	户	已完成	30	30	
质量指标					10	10	
改造后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5	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25	25	
拆除重建监理任务	=	1	项	已完成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5	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征地款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87	83.87	83.8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因资金缺口大,至今未进行项目验收,审计工作未完成,该工程项目用地经土地部门批准共征用25.36亩,征用费合计4634589.2元已支付3795900元,拖欠尾款838689.2元。由于土地征用费未结清,峨山县土地管理局一直未给予办理土地证,致使峨山县污水处理厂管网完善工程至今未立项、未实施。			已完成处理能力1万吨/日污水处理厂一座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50	50	
数量指标					30	30	
建设污水处理厂一座	=	1	座	1	30	30	
质量指标					20	20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	%	1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20	20	
污水处理量	=	10000	吨	1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	%	1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建设处理能力1万吨/日污水处理厂一座，减少对练江、貌江水质的污染，有效改善峨山县城水环境。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云发改投资【2008】2222号《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及云建城【2009】551号《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峨山县工程扩建初步设计批复》设立。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全部资金用于建设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建设处理能力1万吨/日污水处理厂一座，减少对练江、貌江水质的污染，有效改善峨山县城水环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由峨山县自来水公司负责建设。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成立工程项目指挥部，落实资金来源及施工进度情况。
2. 组织实施		由工程项目指挥部组织实施，指挥部部长统一指挥。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无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项目整体资金不到位，管网建设滞后。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建设处理能力1万吨/日污水处理厂一座，减少对练江、貌江水质的污染，有效改善峨山县城水环境。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项目实施分工明确、责任到人，2、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落实资金及政策。3、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7)16号县域消防专项规划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	19.00	1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相关技术规范,完成峨山县消防专项规划。对峨山县八个乡镇街道进行消防专项规划。			为我县城乡规划、提高城市品位,打造生态宜居美丽峨山做好消防规划。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质量指标					20	20	
规划完成质量情况	>	95	%	已完成	20	20	
时效指标					20	20	
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消防专项规划	=	1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县城提质扩容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800.00	8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 推进融资, 配合中水电十五局对玉溪市农发行、贷款工作和提供相关材料, 积极加快融资进度。政府出资方与社会资本方积极配合, 以调整后的项目资料向市农发给你行申报, 争取尽快完成融资审批, 待资金到位后即刻组织复工建设。			目前正在等待农发行对项目贷款资料评审, 预计5月初有结果。 2. 笃慕聖园征地迁坟工作已基本完成。3. 待项目融资到位后即刻组织复工建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20	20	
征地面积	=	1270.62	亩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笃慕聖园	=	1	项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满意度	>	0.95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推进融资，配合中水电十五局对玉溪市农发行、贷款工作和提供相关材料，积极加快融资进度。政府出资方与社会资本方积极配合，以调整后的项目资料向市农发给你行申报，争取尽快完成融资审批，待资金到位后即刻组织复工建设。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笃慕陵园征地迁坟工作已基本完成。待项目融资到位后即刻组织复工建设。
	(三) 项目支出情况	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前期工作：首先开展了对项目的（6个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一方案、两报告”的编写工作；接下来又对项目开展需要的环评、地勘、水保、地灾矿压等相关工作进行推进，截至目前已经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和环评、地勘、水保、地址矿压、用地选址意见等相关手续，前期工作已基本完成。2.社会资本方招标工作：按照招标相关程序，家鼎公司对项目社会资本方进行招标工作。中国水电十五局（中国电建的全资子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中标。由政府方指定机构和社会投资人共同成立项目公司，（项目资本金占本项目总投资额的20%，双方以其自有资金共同出资。家鼎公司占项目公司20%股权；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占项目公司80%股权；）；玉溪市家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政府方指定出资代表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股东协议》，合资组建项目公司（峨山中电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2017年12月19日，项目公司组建完成；2018年1月15日PPP项目合作合同签订完成3.2018年因国家政策调整以及国家、省、市清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PPP项目等因素影响，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玉溪市PPP项目整改方案的通知》（〔2018〕5号）文件精神，市本级财政不再承担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PPP项目60%的支出责任，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玉溪市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项目实施机构的批复》（玉政复〔2018〕131号），项目实施主体由玉溪市政府调整为峨山县政府，实施机构由玉溪市住建局调整为峨山县住建局。家鼎公司按照调整要求对峨山县提质扩容重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一方案、两报告”重新修编并取得批复。4.项目融资：玉溪市农发行已将项目相关资料送至省农发行进行评审，预计2020年5月初得到结果。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对接项目运营企业，落实资金来源去向。 2.组织实施 由财务室牵头，家鼎公司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玉溪市家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政府方指定出资代表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股东协议》，合资组建项目公司（峨山中电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2017年12月19日，项目公司组建完成；2018年1月15日PPP项目合作合同签订完成3.2018年因国家政策调整以及国家、省、市清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PPP项目等因素影响，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玉溪市PPP项目整改方案的通知》（〔2018〕5号）文件精神，市本级财政不再承担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PPP项目60%的支出责任，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玉溪市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项目实施机构的批复》（玉政复〔2018〕131号），项目实施主体由玉溪市政府调整为峨山县政府，实施机构由玉溪市住建局调整为峨山县住建局。家鼎公司按照调整要求对峨山县提质扩容重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一方案、两报告”重新修编并取得批复。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目前正在等待农发行对项目贷款资料评审，预计5月初有结果。 2.笃慕陵园征地迁坟工作已基本完成。3.待项目融资到位后即刻组织复工建设。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玉溪市家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政府方指定出资代表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股东协议》，合资组建项目公司（峨山中电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2017年12月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玉溪市PPP项目整改方案的通知》（〔2018〕5号）文件精神，市本级财政不再承担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PPP项目60%的支出责任，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玉溪市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项目实施机构的批复》（玉政复〔2018〕131号），项目实施主体由玉溪市政府调整为峨山县政府，实施机构由玉溪市住建局调整为峨山县住建局。家鼎公司按照调整要求对峨山县提质扩容重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一方案、两报告”重新修编并取得批复。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城市公厕所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差异原因分析			
	新建3座城市公厕: 练江北路公厕、老年大学旁公厕、瑞竹路与好吃街交叉口公厕			由于选址困难, 公厕建设地点受到局限, 2019年新建公厕为装配式公厕, 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分值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20	20	
新建公厕完成数量	=	3	座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20	20	
加快峨山县生态文明建设	=	1	项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5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5	25	
群众城市公厕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5	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玉溪市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2019年完成峨山县彝祖笃慕陵园建设工程及峨山县貌江滨河南北路建设工程; 2020年内完成峨山县城市防洪体系配套工程(岩湖峨湖)、峨山县晶山路改扩建工程、峨山县晶水路建设工程、峨山县临江公园江心屿和滨河景观带提档升级暨美化亮化工程的建设。			目前正在等待农发行对项目贷款资料评审,预计5月初有结果。 2. 笃慕陵园征地迁坟工作已基本完成。3. 待项目融资到位后即刻组织复工建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20	20	
征地数量	=	1270.62	亩	已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20	20	
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扶贫就业)效益指标	=	95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扶贫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重点建设项目包括：1. 峨山县城城市防洪体系配套工程（嵒湖 峨湖）2. 峨山县晶山路改扩建工程3. 峨山县临江公园江心屿和滨河景观带提档升级暨美化亮化工程 4. 峨山县晶水路建设工程5. 峨山县猢狲岭北路建设工程 6. 峨山县彝祖穹墓园建设工程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 推进融资，配合中水电十五局对玉溪市农发行、贷款工作和提供相关材料，积极加快融资进度。政府出资方与社会资本方积极配合，以调整后的项目资料向市农发给你行申报，争取尽快完成融资审批，待资金到位后即刻组织复工建设。2. 完成穹墓园、猢狲岭北路的基础工程建设（含1号桥建设）。猢狲北路位于猢狲北岸，道路长度为2217.546m，设计道路红线16m；猢狲南路位于猢狲南岸，道路长度为2424.35m，设计道路红线18m，24m，20m；猢狲南路延长线位于峨山县猢狲南岸，道路长度为979.984m，道路红线宽20m。其中锦屏中学桥（1号桥）长33m，宽20m的混凝土空心板桥，估算1405.52万元；宽24米的混凝土空心板桥，估算1405.52万元；董家庄桥（3号桥）长41m宽26m的混凝土空心板桥，估算1669.31万元；
	(三) 项目支出情况		经审计结算后合计1200万元，已全部支出。用于峨山县城提质扩容项目。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成立提质扩容项目指挥部，人大陈爱军为指挥长，副县长徐强为副指挥；成立提质扩容推进工作组；成立家鼎公司，管理项目实施。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融资）征地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家鼎公司综合办公室组织，财务室配合，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2019年完成峨山县彝祖穹墓园建设工程及峨山县猢狲岭南北路建设工程；2020年内完成峨山县城城市防洪体系配套工程（嵒湖峨湖）、峨山县晶山路改扩建工程、峨山县晶水路建设工程、峨山县临江公园江心屿和滨河景观带提档升级暨美化亮化工程的建设。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融资贷款进展缓慢，虽已经将相关材料报送给省农发行预计5月中旬给出答复。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2019年完成峨山县彝祖穹墓园建设工程及峨山县猢狲岭南北路建设工程；2020年内完成峨山县城城市防洪体系配套工程（嵒湖峨湖）、峨山县晶山路改扩建工程、峨山县晶水路建设工程、峨山县临江公园江心屿和滨河景观带提档升级暨美化亮化工程的建设。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实施要分工明确，职责到人； 2. 进一步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落实项目情况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800.00	8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			峨山县双江街道双江社区棚户区改造工作已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改造户数	=	2326	户	已完成	10	10	
改造面积	=	600.5	亩	已完成	10	10	
拆除建筑面积	=	790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拆除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	10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户区改造（简称十二五棚改）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根据本工程特点，现场施工条件及施工资质设计，以及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施工的成熟经验，本着“抢基层、快面层、细节点、速了尾”的原则，发扬科学、负责和积极的精神，结合施工图纸，详细研究施工计划方案，确保按质按量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落实十二五棚改涉及的面积，以及拆除居民住宅户数，安置居民，做好拆迁工作。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落实工作，国有土地上房屋603户征收工作，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县住建局拖欠工程款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6	30.06	30.0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进一步完善清偿方案,按计划组织开展清偿工作,于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清偿峨山县历年拖欠工程款工作。			进一步完善清偿方案,按计划组织开展清偿工作,于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清偿峨山县历年拖欠工程款工作。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质量指标					20	20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时效指标					20	20	
工程使用年限	=	15	年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清偿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程项目区受益人口满意度	=	1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建设款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大厅建设,完成监控大屏幕显示系统、电脑、办公座椅等配套设备的采购安装;完成数字化城管采集终端“城管通”的采购配置。			平台建设已完成并投入使用,进入试运行阶段,在试运行期间对存在的工程质量问题已督促工程建设单位进行整改,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初步验收。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50	50	
数量指标					30	30	
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	=	1	套	1	30	30	无
时效指标					20	20	
工程建设时间	<	30	天	1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处置率	>	80	%	0.9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好评率	>	80	%	0.9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02	71.02	71.0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			峨山县双江街道双江社区棚户区改造工作已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改造户数	=	2326	户	已完成	10	10	
改造面积	=	600.5	亩	已完成	10	10	
拆除建筑面积	=	790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拆除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	10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户区改造（简称十二五棚改）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根据本工程特点，现场施工条件及施工资质设计，以及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施工的成熟经验，本着“抢基层、快面层、细节点、速了尾”的原则，发扬科学、负责和积极的精神，结合施工图纸，详细研究施工计划方案，确保按质按量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落实十二五棚改涉及的面积，以及拆除居民住宅户数，安置居民，做好拆迁工作。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落实工作，国有土地上房屋603户征收工作，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基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00	251.00	25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拆除居民住宅32.79万余平方米,建设隔离围墙5190余米,累计清运渣土59.03万余吨。新建安置房540套,建筑面积84641.46平方米,其中新建安置住房65282.13平方米;配套公共建筑及地下室建筑面积19359.33平方米。			已全面完成国有土地上房屋603户征收工作,征收面积7.9万平方米,签约率达100%,兑付补偿资金2.94亿元,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拆除居民住宅32.79万余平方米,建设隔离围墙5190余米,累计清运渣土59.03万余吨。新建安置房540套,建筑面积84641.46平方米,其中新建安置住房65282.13平方米;配套公共建筑及地下室建筑面积19359.33平方米。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5.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5	85	
产出指标					35	35	
数量指标					25	25	
拆除居民住宅面积	=	327900	平方米	已完成	5	5	
建设隔离围墙	=	5190	米	已完成	5	5	
清运渣土	=	590300	吨	已完成	5	5	
新建安置房	=	540	套	已完成	5	5	
建筑面积	=	846414600	平方米	已完成	5	5	
质量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拆除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	95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户区改造户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拆除居民住宅32.79万余平方米，建设隔离围墙5190余米，累计清运渣土59.03万余吨。新建安置房540套，建筑面积84641.46平方米，其中新建安置住房65282.13平方米；配套公共建筑及地下室建筑面积19359.33平方米。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已全面完成国有土地上房屋603户征收工作，征收面积7.9万平方米，签约率达100%，兑付补偿资金2.94亿元，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拆除居民住宅32.79万余平方米，建设隔离围墙5190余米，累计清运渣土59.03万余吨。新建安置房540套，建筑面积84641.46平方米，其中新建安置住房65282.13平方米；配套公共建筑及地下室建筑面积19359.33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中央基建专项资金下达251万元整，全部资金用于峨山县双江片区棚户区改造（简称十二五棚改），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工作已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落实十二五棚改涉及的面积，以及拆除居民住宅户数，安置居民，做好拆迁工作。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落实工作，国有土地上房屋603户征收工作，全面完成房屋拆除及验收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县双江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3.00	533.00	53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差异原因分析				
	2019年完成峨山县双江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完成峨山县双江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地及其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工作。			1.完成了峨山县双江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工作; 2.完成峨山县双江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地及其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工作。在完成这项目中,土地补偿和安置补偿,回迁等会出现争执等问题,需着力解决住房问题。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40	40		
改造户数	=	1320	户	已完成	20	20		
改造面积	=	306.56	亩	已完成	10	10		
拆除建筑面积	=	1812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住房安全系数	=	98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批复涉及改造户数1320户，其中国有土地上924户、实际实施639户。集体土地上396户，实际实施89户。改造面积306.56亩，拆除建筑面积18.12万平方米，其中：国有出让用地69.02亩，国有划拨用地118.35亩，集体用地119.19亩。项目批复总投资8.76亿元，其中：农发行贷款7亿元，项目资本金1.76亿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批复涉及改造户数1320户，其中国有土地上924户、实际实施639户。集体土地上396户，实际实施89户。改造面积306.56亩，拆除建筑面积18.12万平方米，其中：国有出让用地69.02亩，国有划拨用地118.35亩，集体用地119.19亩。
	(三)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批复总投资8.76亿元，其中：农发行贷款7亿元，项目资本金1.76亿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由年初国有土地签订协议469户增加为年末：国有土地签订协议564户，集体土地55户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标准，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因棚改项目牵扯工作、居民较多，请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拨付速度，以便完成棚改任务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9.00	769.00	76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			峨山县双江街道双江社区棚户区改造工作已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改造户数	=	2326	户	已完成	10	10	
改造面积	=	600.5	亩	已完成	10	10	
拆除建筑面积	=	790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拆除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	10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户区改造（简称十二五棚改）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根据本工程特点，现场施工条件及施工资质设计，以及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施工的成熟经验，本着“抢基层、快面层、细节点、速了尾”的原则，发扬科学、负责和积极的精神，结合施工图纸，详细研究施工计划方案，确保按质按量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玉溪科教创新峨山核心功能区沙盘模型制作项目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6	9.36	9.3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玉溪科教创新峨山核心功能区沙盘模型制作项目。1.经济效益,节省我县城市规划等资金支出。2.社会效益,提升我县科教创新城市建设规划完整性。			项目建设资金缺口较大,工程情况复杂、施工时间紧、任务重。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针对出现的困难问题及时制定解决措施,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80	80	
质量指标					30	30	
沙盘完成质量情况	=	98	%	已完成	30	30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规划服务率	=	98	%	已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创园经费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为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实施县城绿线管理;为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创建峨山创园网站;支付部分工程款。			1.支付拍摄峨山创园工作技术报告片的部分费用; 2.支付建立峨山创园网站及维护工作的部分费用; 3.在县城建成区公园绿地及市政道路绿地内安装绿线标识景石界碑13块,花岗岩石材界桩49棵。4.支付公共厕所系列标牌制作的费用; 5.支付“花鼓飞花”底座及展板、宣传册、标语设计制作的费用; 6.支付书山路隔离带栽苗、路沿石修复、苗圃管理用房卫生间改造工程的工程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分部分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0	
产出指标					50	40	
数量指标					50	40	
建成区绿线界桩安装数量	=	49	棵	已完成	20	10	
建成区绿线界碑安装数量	=	13	套	已完成	20	20	
峨山创园网站建设	=	1	个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	20	
峨山创园网站可持续使用年限	=	5	年	已完成峨山创园网站建设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5年“一水两污”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70.00	7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差异原因分析			
	污水处理厂主管网工程已基本完工, 但支管网无法开工建设(原因:支管网施工作业面大部分在老城区内, 现无法满足12米宽的开工作业施工条件, 如强行开挖对周边建筑有安全隐患。)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处于试运行阶段, 运行情况良好, 但配套管网尚未完善, 导致进水浓度偏低, 急需建设配套管网, 有利于污水处理厂良好运行, 减轻水环境污染, 有利于貌江、南盘江、珠江的保护。由于项目资金紧缺, 无法按合同条款支付建设资金, 未能按时完成竣工验收。			污水处理厂主管网工程已基本完工, 但支管网无法开工建设(原因:支管网施工作业面大部分在老城区内, 现无法满足12米宽的开工作业施工条件, 如强行开挖对周边建筑有安全隐患。)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处于试运行阶段, 运行情况良好, 但配套管网尚未完善, 导致进水浓度偏低, 急需建设配套管网, 有利于污水处理厂良好运行, 减轻水环境污染, 有利于貌江、南盘江、珠江的保护。由于项目资金紧缺, 无法按合同条款支付建设资金, 未能按时完成竣工验收。			
项目评价等级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20	20	
项目建设完成率	>	90	%	已完成2015年“一水两污”建设项目专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项目涉及人员覆盖率	>=	80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5	15	
对象服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5	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人居环境项目自2013年开始实施“一水两污”项目建设，共计26个子项目。项目因资金缺口大，进展缓慢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一水两污”建设。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拨付70万元，全部用于“一水两污”项目建设。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项目由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实施管理。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2. 组织实施		由建筑市政股落实“一水两污”项目建设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社会效益，完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资金缺口大，项目实施进展缓慢。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社会效益，完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创园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为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完成县城绿地系统修编。			1.完成《峨山县城绿地系统规划》及编制相关专项规划修编工作。 2.支付创园技术报告片的部分费用。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20	20	
编制《峨山县城绿地系统规划修编(2017-2030)》及5个专项规划	=	6	册	已完成	10	10	
拍摄峨山县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工作技术报告高清音像片	=	1	部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	20	
《峨山县城绿地系统规划修编(2017-2030)》可持续使用年限	=	13	年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来水公司资本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7.00	147.00	14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建设改造县自来水厂处理消毒设备, 混凝剂投加设备、化验室、新建1000立方米原水混合水池一座, 确保广大群众的饮用水安全。			资金未注入, 项目还未开展实施。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20	20	
混合水池	=	1000	立方米	20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饮用水安全指数	>	0.98	%	20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0.95	%	20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为确保县城供水水质，更换消毒设施设备，改造化验室，新建1000m <sup>3</sup> 源水混合水池一座，建设完成后有效提升供水水质和供水保障能力。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资本金主要用于完善土官制水厂设施设备，提升水质和供水保障能力。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全部资本金主要用于完善土官制水厂设施设备，提升水质和供水保障能力。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自来水公司生产技术部负责工程施工管理，土官水池负责项目建设进度。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成立自来水公司资金注入及工程建设领导小组。
2. 组织实施		由自来水公司经理柏梅牵头，自来水公司生产技术部和途观水厂配合完成。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尽快完成资本金注入，尽早开展工程项目施工。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完善土官制水厂设施设备，提升水质和供水保障能力。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项目实施分工明确、责任到人；2、进一步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落实建设资金；3、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8年市级预算内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1	13.31	13.3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临江路运动场前段至柏锦商住房清掏、疏通排污管沟;峨山县临江公园旁广场景观池引水。			临江路运动场前段至柏锦商住房清掏、疏通排污管沟;峨山县临江公园旁广场景观池引水。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20	20	
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疏通排污管沟率	=	98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瑞竹路清理及平整”工程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34	24.34	24.3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瑞竹路项目涉及道路建设工程与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道路全长410m,设计道路红线30m,双向四车道,人行道为单向宽3.5? m。目前瑞竹路已完成道路路面建设及地下综合管沟建设并已通车			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县两会上针对瑞竹路建设工程提出建议和提案,并纳入需解决的重点民生工程。县委、县政府对继续实施瑞竹路建设工程做出统筹安排,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20	20	
道路全长	=	410	米	已完成	10	10	
设计道路红线	=	30	米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项目涉及人员覆盖率	=	98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对象服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8.78	758.78	758.7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p>截止目前,峨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7年、2018年实际完成1175户农村危房改造,2017年、2018年下达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数总计695户,我县已提前完成额外480户农村危房改造。现就峨山县2017-2018年“4类重点对象”CD级农危改县级统筹补助明细表对各个乡镇下拨补助资金:双江街道2625800元;小街街道1490600元;化念镇505600元;甸中镇1767900元;塔甸镇1049500元;岔河乡500400元;富良棚乡1534800元;大龙潭乡869300元。2019年春节前急需拨付各乡镇农危改补助资金共计10343900元。</p>			按照补助计划,已完成361户“4类重点对象”CD级危房改造。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分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80	80	
数量指标					40	40	
贫困户危房改造数量	=	361	户	已完成	20	20	
建设工程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当年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农村生活水平	=	95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7年、2018年实际完成1175户农村危房改造，2017年、2018年下达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数总计695户，我县已提前完成额外480户农村危房改造。现就峨山县2017-2018年“4类重点对象”CD级农危改县级统筹补助明细表对各个乡镇下拨补助资金：双江街道2625800元；小街街道1490600元；化念镇505600元；甸中镇1767900元；塔甸镇1049500元；岔河乡500400元；富良棚乡1534800元；大龙潭乡869300元。2019年春节前急需拨付各乡镇农危改补助资金共计10343900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7年、2018年实际完成1175户农村危房改造，2017年、2018年下达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数总计695户，我县已提前完成额外480户农村危房改造。完成361户“4类重点对象”CD级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完成361户“4类重点对象”CD级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共支出758.78万元，全部已下达给个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由住建局牵头，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提前做好361户危房改造工作，对照补助对象进行资金分配。
2. 组织实施		积极对接财政资金拨付，督促各乡镇街道做好资金兑付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对361户贫困户危房实施改造，确保到达“遮风避雨，安全稳固”的基本安全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加快市县级资金统筹，尽快完成市县级补助资金兑付工作。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无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8年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44	42.44	42.4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2017年9月拆除玉溪市民族中学原学生食堂,在玉溪市民族中学已拆除的学生食堂原址上建设24套教师值班室,于2018年12月完工。			2017年9月拆除玉溪市民族中学原学生食堂,在此过程中存在施工进度缓慢等因素影响导致了在玉溪市民族中学已拆除的学生食堂原址上建设24套教师值班室开展进度,于2018年12月完工。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二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20	20	
教师值班房	=	24	套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宜居程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1.00	941.00	94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项目计划2020年9月前完成项目建设,通过对水、电、路、气、通信、绿化、亮化、美化、供排水、停车位、红色文化等基础设施改造建设,补齐配套小区设施,提高老旧小区住宅的建筑节能,完善居住功能,净化美化小区环境,规范小区服务管理。			目前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95%的工程量,正在进行监控设备及沥青道路的铺设,计划2020年9月前完成工程建设,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2	80	
产出指标					45	43	
数量指标					25	24	
改造小区数	=	22	个	22	5	4	
新增、改造停车位	>=	600	个	610	5	5	
改建党群服务活动用房	=	2	处	2	5	5	
新增党建标识宣传设施	>=	3	处	3	5	5	
新增休闲文化亭	>=	8	座	8	5	5	
质量指标					10	9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项目处于在建阶段,尚未进行验收	5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5	5	
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5	5	
成本指标					5	5	
项目投资	=	941	万元	941	5	5	
效益指标					20	20	
经济效益指标					5	5	
老旧小区车位租赁费用	=	2	万元	2	5	5	
社会效益指标					5	5	
有效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及出行	=	100	%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5	5	
新增绿地率	=	24	%	24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5	
持续使用、服务时间	=	30	年	30	5	5	
满意度指标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5	%	100	6	6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	100	3	3	
问卷发放反馈度	>=	95	%	100	3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中心城区，东至江心路，西至桂峰路，北至练江南路，南至临江路区域小区内的供电、供水、绿化、公共设施、停车位、智能化等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涉及22个小区，54栋楼，778户居民，总建筑面积7.4823万平方米。1. 拆除老旧围墙，重新规划机动车道、人行道。小区规划主干道宽度为6-7米沥青路面；小区规划支路宽度为3-6米透水混凝土路面。2. 重新规划机动车停车位、绿地空间。经测算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7.5万平方米，合112.5亩，总建筑面积12万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2.6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完成后绿化面积为1.8万平方米，绿地率24.00%，比原有增加11.5%；项目建设完成后停车位约600辆，比原有增加330辆。3. 雨、污分流排放。雨水采用埋管布置，主要流向练江南路流入练江；污水采用埋管布置，主要流向临江路市政排污水管流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4. 配套附属设施规范建设、统一管理，形成一体。建设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拓展活动、休闲空间。实施供电（弱电）、供水（自来水）、供气（天然气）综合管线入地建设。配套绿化景观（乔木、灌木）、照明（庭院灯）、休息凉亭、垃圾箱、果皮箱、健身器材、监控设施、党建标识牌、党员活动室、老年人活动中心、廉政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基础设施。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项目计划2020年9月前完成项目建设，通过对水、电、路、气、通信、绿化、亮化、美化、供排水、停车位、红色文化等基础设施改造建设，补齐配套小区设施，提高老旧住宅的建筑性能，完善居住功能，净化美化小区环境，规范小区服务管理。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根据玉财综【2019】60号文件，我局申请941万元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目前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并全部拨付至施工单位（玉溪佑丞建筑有限公司）用于工程建设。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由县级领导亲自挂帅成立峨山县老旧小区建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住建局，负责拟订管理标准、制度和考核办法，组织日常巡查，确保我县老旧小区建设项目工作顺利开展。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两个工作组，具体负责对项目建设标准的监督管理工作，适时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情况进行检查。、2.群众工作组，具体负责帮助核实居民身份、协调民事纠纷、宣传动员、以及项目推进过程中群众维稳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1、确保资金来源可查、去向透明。2、保障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出现以资金缺口为理由的误工、总工，3、认真落实国家相关政策文件，确保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建设有保障。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梳理项目费用支出及项目落实情况，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积极与财政对接，落实资金来源，开展项目建设招投标事宜，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对项目现场进行研判分析。
2. 组织实施		项目建设由建筑市政股进行工程建设牵头负责，项目绩效自评由财务室牵头负责，整体工作相互协调配合完成。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社会效益，完善我县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认同感、归属感。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目前项目处于在建阶段，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的95%，预计2020年9月前完成项目建设，项目资金投入已落实到位。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加快城镇化发展，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增强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感，有序推进老旧小区建设工作。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级财政预算内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74	35.74	35.7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2018年三次清除十里漫道山体塌方排污沟沉沙池土方杂物;临江公园旁广场景观池引水清理垃圾填埋场南边山体垃圾至斜坡底面;垃圾处理厂管理用房;临江路运动场前段至柏锦商住楼清掏、疏通排污管沟。			清除十里漫道山体塌方排污沟沉沙池土方杂物临江公园旁广场景观池引水。清理垃圾填埋场南边山体垃圾至斜坡底面垃圾处理厂管理用房。临江路运动场前段至柏锦商住楼清掏,疏通排污管沟。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20	20	
垃圾场管理用房	=	1	个	已完成	10	10	
清理垃圾	=	20	吨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当年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建设工程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生活水平	=	98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 and 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县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峨山收费站出入口景观提升、小街收费站景观提升、峨山一中环岛景观提升、环城北路亮化提升、牯江滨河景观亮化、五岔路环岛、时代广场等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建设。			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针对出现的困难问题及时制定解决措施,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分部分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20	20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工程完成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20	20	
景观绿化维护年限	=	15	年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项目涉及人员覆盖率	=	80	元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创卫预拨) 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48.00	4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顺利通过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家暗访和评估验收, 按创卫办要求, 对城区旱厕进行拆除, 老旧公厕进行修缮。			拆除区农机站旱厕、如意酒楼旱厕和原外贸公司院内旱厕; 修缮他达矿生活区公厕、糖烟酒生活区公厕、五交化公司生活区公厕和西门农贸市场公厕。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20	20	
拆除公厕数量	=	3	座	已完成	10	10	
修缮公厕数量	=	4	座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20	20	
加快峨山县生态文明建设	>=	1	项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5	15	
群众城市公厕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5	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9.50	409.50	409.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差异原因分析			
	集镇8座旱厕改造、13座沟槽式水冲厕提升改造, 双江街道集镇雨污分流项目建设、2座垃圾处理设施建设、1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完成集镇8座旱厕改造、13座沟槽式厕所提升改造。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20	20	
公厕	=	21	座	已完成21座集镇公厕改建任务	20	20	
时效指标					20	20	
当年开工率	=	100	%	已完成21座集镇公厕改建任务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	20	
水冲厕使用年限	>=	10	年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深入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90)号》、《云南省住建厅财政厅关于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在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公厕设施建设等新建项目,要强制运用PPP模式,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结合工程实际,提出如下PPP实施方案,本方案旨在的核心事项和关键环节,重点包括:项目产出说明、绩效要求、机制、配套安排、采购方式、交易结构、风险分配、合同管理体系解决等为峨山县公共服务领域项目建设提供科学理论依据,利用最大化,更好地实现项目建设运营的经济性、效率及效果,决策水平。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全面消除镇区旱厕目标任务,完成2019年21座乡镇镇区公厕改造(改建)、13座沟槽式厕所提升改造,37座行政村公厕改造目标。按照“数量充足、分布合理、管理有效、服务到位、卫生标,为人民群众提供干净、卫生、整洁的如厕环境,做到有水利制度上墙,管理制度覆盖率达100%。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公厕改造项目建设费用经审计结算后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目前各乡镇(街道)公厕改造项目已全部完成改造,由各乡镇人理维护,确保做到为人民群众提供干净、卫生、整洁的如厕环境。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做好全面消除镇区旱厕的目标任务,细化对公厕改造项目情况的监督、审查资金去向及取得的效益。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学习《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省级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开展绩效自评的指标体系、工作流程、内容,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 组织实施		学习《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省级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开展绩效自评的指标体系、工作流程、内容,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1.经济效益,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济发展。2.生态效益,改善卫生状况、促进生态循环、保障生态民群众提供干净、卫生、整洁的如厕环境。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政府方项目资本金未能按期拨付,由县财政统筹注入项目资本金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1.经济效益,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济发展。2.生态效益,改善卫生状况、促进生态循环、保障生态民群众提供干净、卫生、整洁的如厕环境。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说明表			

工作的通知》（财金 2016 项目 PPP 模式强制试点的等有现金流、市场化程度高《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明确 PPP 项目实施过程中股权结构、运作方式、回报系、违约责任、退出机制和有利于最大程度上促进资源进而提升项目的价值和政府
任务，包括8座旱厕拆除重标任务（农业农村局任务）环保、如厕文明”的目的、有电、有人管，规范化管
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进行管竟。
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加强
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
暂行办法》，下开展绩效作时限、自评结果应用等内
暂行办法》，下开展绩效作时限、自评结果应用等内
推进旅游发展，促进农村经安全。3. 社会效益，为人
。
推进旅游发展，促进农村经安全。3. 社会效益，为人
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城市公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00	32.00	3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差异原因分析			
	参照《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不低于二类城市公厕新建1座: 临江公园烈士塔旁; 改造8座: 民族团结广场公厕、练江北路公厕、书山路公厕、桂峰商贸城公厕、西门农贸市场公厕、石泉上村公厕、峨山职中公厕、改建临江公园公厕。			参照《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不低于二类城市公厕新建1座城市公厕和改建8座城市公厕均已完工, 目前正在审计中。			
项目评价等级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2017年城市公厕新建数量	=	1	座	已完成	15	15	
2017年城市公厕改建数量	=	8	座	已完成	15	15	
效益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	10	
加快峨山县生态文明建设	=	10	座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城市公厕满意度	>=	95	元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山县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配套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截止2014年4月27日内已完成了主厂区、设备标、主管网三个标段的初验。目前,县城内污水管网共建成25607.56米,其中雨污分流管道包括峨峨路段、环城南路段、环城北路段、广场段、坤全路段、貌江河段、环城北路延长线段、瑞竹路段、双桥路段、练江北路段、双小路段,共16343.47米;混流疏通管道包括临江路、锦山路、双小路延长线、双桥路段、练江南路段、貌江南路段、峨峰路段、桂峰路段、电力公司门口段,共9264.09米。并改造完成环城北路延长线段、瑞竹路段、双桥路段、练江北路段、双小路段雨污分流管网,共6221.63米。			污水处理厂主管网工程已基本完工,但支管网无法开工建设(原因:支管网施工作业面大部分在老城区内,现无法满足12米宽的开工作业施工条件,如强行开挖对周边建筑有安全隐患。)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处于试运行阶段,运行情况良好,但配套管网尚未完善,导致进水浓度偏低,急需建设配套管网,有利于污水处理厂良好运行,减轻水环境污染,有利于貌江、南盘江、珠江的保护。由于项目资金急缺,无法按合同条款支付建设资金,未能按时完成竣工验收。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40	40	
质量指标					40	40	
当年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建设工程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污水收集率	=	100	%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扩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投资[2008]2222号及《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扩建初步设计的批复》（云建城[2009]551号。峨山县污水处理厂在2013年5月22日签订了《云南省玉溪市峨山县污水处理厂TOT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并于2013年6月8日将《峨山污水处理厂调试方案》、《关于峨山污水处理厂调试运行的报告》、《玉溪市峨山县污水处理厂试运行委托合同》、《关于峨山污水处理厂缺陷存在问题的报告》报告峨山县人民政府,同意于2013年6月14日开始对峨山污水厂部分设备开始72小时联动调试和试运行准备工作。2013年12月1日进入商业运行。项目已完成环保同时验收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项目建设目标为: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近期处理能力1万吨/日,远期规划处理能力2万吨/日);峨山县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县城规划建成区范围,规划服务面积7.7平方公里,规划服务人口6.95万人;新建污水配套管网DN400-DN800总长20.27公里,新建雨水管网DN400-DN1000总长12.92公里,以及其他管网配套设施。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项目支出200万元人民币为污水处理场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运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自我评价,反映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应。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财务室牵头,建筑市政股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1.经济效益,节省我县城市排污治污等资金支出。2.生态效益,根本上解决我县河道排污问题,保护珠江水系支流。3.社会效益,大幅提升我县城市污水收集能力及处理能力,保障我县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的完整性。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项目资金缺口大,部分资金尚未落实到位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的效益:1.经济效益,节省我县城市排污治污等资金支出。2.生态效益,根本上解决我县河道排污问题,保护珠江水系支流。3.社会效益,大幅提升我县城市污水收集能力及处理能力,保障我县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建设的完整性。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集中力量对乱贴乱挂、乱写乱画、乱泼乱倒、乱停乱放等“十乱”现象、户外广告、商铺违建小水池车辆乱停、夜市油烟污染、噪音扰民、渣土泼撒、占道经营等城市顽疾进行综合整治,提升城市环境品质,增强市民幸福感。			共开展“拉网式”集中清理整治大行动120多次,下达法律文书80多份,清理马路市场2处,整治占道经营2564件,整治乱摆乱放3785件,整治乱贴乱画4653件,治理重点区域脏迹情况18件。通过强化教育引导,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城市管理“顽疾”得到有效遏制。在创卫、创园过程中强化监管力度,履职尽责。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20	20	
考核验收通过	>	90	%	已完成	20	20	城市顽疾很难一蹴而就
效益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	20	
长效管理机制	>	60	%	已完成	20	20	市民综合素质需要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市民满意度	>	80	%	已完成	10	10	城市顽疾很难一蹴而就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2	3.92	3.9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进一步规范我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建立就业见习工作长效机制。落实“三年三万”就业见习目标任务。建立峨山县城市综合服务中心见习基地,为应届生提供就业见习机会,缩短其迈入正式岗位的适应期,为及正式就业奠定基础,提供实现自身价值的良好平台。			建立峨山县城市综合服务中心见习基地,为应届生提供就业见习机会,缩短其迈入正式岗位的适应期,为及正式就业奠定基础,提供实现自身价值的良好平台。通过对应届生的培养,做好人才储备工作,充实到正常工作中,以满足单位不断发展的用人需求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20	20	
数量指标					20	20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人数	=	10人	元/人	已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减轻单位负担率	=	0.9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高校毕业生满意度	=	0.98	%	已完成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箐川水库贷款利息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	1.16	1.1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有效提升蓄水能力、农灌能力、下游防洪能力。			已完成一座总库容449万m3的水库建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覆盖农田	=	10280	亩	已完成	30	30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蓄水能力	=	95	%	已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群众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十三五棚改项目借款本息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600.00	6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加快棚户区改造工作进展情况,推动国有、集体土地签订率			由年初国有土地签订协议469户增加为年末国有土地签订协议564户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国有土地签订协议户数	=	130	户	已完成	30	30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生活工作	=	有效改善	项	已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20	
峨山县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十三五棚改项目借款本息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加快棚户区改造工作进展情况，推动国有、集体土地签订率
	(三) 项目支出情况		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由年初国有土地签订协议469户增加为年末：国有土地签订协议564户，集体土地55户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因棚改项目牵扯工作、居民较多，请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拨付速度，以便完成棚改任务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7年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00	215.00	21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			峨山县双江街道双江社区棚户区改造工作已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10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40	40	
数量指标					30	30	
改造户数	=	2326	户	已完成	10	10	
改造面积	=	600.5	亩	已完成	10	10	
拆除建筑面积	=	790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峨山县十二五棚改拆除率	=	100	%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	100	%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	1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户区改造（简称十二五棚改）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峨山县双江片区棚峨山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改造户数2326户6689人，其中农村集体建设用地1723户4370人，城镇国有建设用地603户2319人。改造面积600.5亩，拆除国有建设用地7.9万平方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23万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30.9万平方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批复总投资14.62亿元，由国开行贷款13.05亿元。经审计结算后已全部支出。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根据本工程特点，现场施工条件及施工资质设计，以及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施工的成熟经验，本着“抢基层、快面层、细节点、速了尾”的原则，发扬科学、负责和积极的精神，结合施工图纸，详细研究施工计划方案，确保按质按量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做好项目管理、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行政报批、开工前的合同、制定实施方案等方面的准备工作。落实资金来源去向及项目施工进度。
2. 组织实施		由县住建局财务室牵头，人防住保股根据施工合同开展工作，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改善县城内棚户区脏乱差，提高居民住房条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峨山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8年城市公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参照《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不低于二类城市公厕新建2座:核桃箐公厕、柏锦新区公厕);改造8座:民族团结广场公厕、练江北路公厕、书山路公厕、桂峰商贸城公厕、西门农贸市场公厕、石泉上村公厕、峨山职中公厕、改建临江公园公厕。			参照《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不低于二类城市公厕新建2座城市公厕和改建8座城市公厕均已完工。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80	80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2018年城市公厕新建数量	=	2	座	已完成	15	15		
2018年城市公厕改建数量	=	8	座	已完成	15	15		
效益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20	20		
加快峨山县生态文明建设	=	1	项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指标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5	15		
群众城市公厕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5	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指标体系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的理念，按照环境优美、功能完善、品质提升、特色彰显、治理长效的要求，以系统科学的思维、综合改造的手法，高标准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小区宜居水平，助推“绿色钢城、生态彝乡、最美峨山”建设。				完成了数字化城管平台建设、消防专项规划、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园林城市的工作，老旧小区改造一期改造。		
得分				95.00	95.00			
自评等级		优		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	自评分	数据来源/说明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65.00	65.00		
数量指标					65.00	65.00		
公租房、廉租房	=	90	套	已完成	10.00	10.00	项目验收合同	项目验收合同
旅游公厕	=	1	座	已完成	5.00	5.00	项目实施方案、政府采购协议书、建设施工合同、概预算批复、验收资料等	项目实施方案、政府采购协议书、建设施工合同、概预算批复、验收资料等
农危房改造	=	207	户	已完成	10.00	10.00	按照补助计划，已完成危房改造农户贴息补助	按照补助计划，已完成危房改造农户贴息
数字城管平台	=	1	台	已完成	10.00	10.00	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竣工验收报告	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竣工验收报告
创园（苗木、盆景）	=	36279	株	已完成	5.00	5.00	创园工作请示	创园工作请示
消防专项规划	=	1	项	已完成	10.00	10.00	施工合同	施工合同
老旧小区改造（小区改造户数）	=	22	个	已完成	10.00	10.00	项目实施方案、施工合同	项目实施方案、施工合同
县城提质扩容工程（征地面积）	=	1270.62	亩	已完成	5.00	5.00	征地合同	征地合同
效益指标					20.00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20.00	20.00		
峨山县生态文明建设	=	1	项	已完成	10.00	10.00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通知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通知
提升人居环境卫生	=	1	项	已完成	10.00	10.00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通知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10.00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10.00		
群众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p>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置了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县住建局2019年3月机构改革调整，核定编制46人，实际在编在职人员47人。其中：公务员8人，专业技术人员24人（高级工程师6人，中级工程师9人，初级工程师9人），机关工勤5人，事业工勤10人。机关设办公室、人防住保股、建筑市政股3个股室，根据工作需要，与市局对口设村镇办、人居办2个内设股室；局下属有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房产管理所、城市综合服务中心、城建监察大队4个事业单位。</p> <p>为进一步提高项目建设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加强绩效管理，决定成立县住建局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孙卫东 县住建局局长副组长：柏林国 县住建局副局长 组员：普贵文 县住建局办公室主任、吕秀华 县住建局财务室会计、尹卫明 县住建局建筑市政股股长 李自伟 县住建局质监站站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由局建筑市政股负责牵头建筑市政股工作及项目建设安全质量管控具体工作。</p>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一、积极推进县城提质扩容项目建设，加强省级一流特色小镇峨边古镇运营管理，完成征地1270.62亩。二、加快城市建设，打造生态宜居城市，完成生态文明建设一项。三、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县级文明城市。新建旅游公厕一座；创园（苗木、盆景）36279株；四、执法局数字城管建设，数字城管平台1台。五、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完成老旧小区改造一期，共改造22户六、做好人防防空工作，完成消防规划一项。</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县住建局财政收入共135,734,245.89元。其中：基本支出为23,796,780.99元，项目支出为111,937,464.9元。支出合计共135,734,245.89元。其中：基本支出为23,796,780.99元，项目支出为111,937,464.9元。结余为0。</p>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p>我局响应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单位（部门）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我局召开了内部关于绩效自评的有关会议，并出台了本单位的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落实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p>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p>通过绩效自评此项工作，及时发现项目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分析问题，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不断强化落实绩效管理责任，改进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p>
	(二) 自评指标体系		<p>参照《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进行自评。</p>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p>我局按照本单位的工作计划，拟定组织实施方案、评价组织体系等具体工作细则，并以此为基础，组织相关人员参会，并形成自评小组开展自评工作。</p>
2. 组织实施		<p>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组织相关股室项目负责人，实事求是地开展开展预算资金自评工作。对自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整改，认真总结并按时填报，然后反馈给财务室，财务室汇总。</p>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p>自接到《峨山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预算部门（单位）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及其附件要求后，我单位积极对各项目进行自评，分析问题，及时进行整改。</p>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p>无</p>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p>无</p>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p>无</p>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无</p>